

（2025 年度）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 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

主管部门：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项目单位：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代建单位：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摘 要	1
正 文	4
一、项目概况	4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	4
（二）项目立项依据	6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8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7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9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22
二、项目绩效	26
（一）评价结论	26
（二）评分表	26
（三）扣分分析说明	28
（四）社会调查	34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35
（一）主要经验和做法	35
（二）存在的问题	35
（三）相关建议	35
四、相关附件	37
附件 1：项目立项及执行的重要文件	37
附件 2：绩效目标表	45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十四五”期间公园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沪绿容〔2022〕362号）政策文件，我局发布《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2023年工作总结暨2024年工作要点》（闵绿容〔2024〕1号），持续构建绿色生态空间，接力推进公园体系建设，2024年计划新建各类绿地80公顷，设置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值为11.6平方米，森林覆盖率保持在19%以上。聚焦大型重点公园绿地建设，继续推进虹桥前湾公园、黄浦江滨江西延伸等城市公园建设，至年底前湾公园一期完成总工程量60%、二期完成总工程量40%，黄浦江滨江西延伸公园实现开工，继续推进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建设。

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的战略部署，深入贯彻“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我局开展“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由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实施和管理。该项目包含绿化种植、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同步实施给排水等附属工程。其中总用地面积13475 m²，绿化面积10100 m²，园路及铺装场地面积3375 m²。“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目标是围绕“生态、智慧、人文”将公园打造成一座以人工智能和青少年校外实践为特色的城市综合公园；以公园空间为载体，建设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的空间地标；开展青训活动、校外实践与营地教育，培育未来之星；以公园为平台、联动人工智能产业的应用场景；与古为新，建设马桥文化的展示传承窗口。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总投资估算904万元，概算评审后总投资调整为898.63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739.07万元,工程建设

其他费用为 116.77 万元,预备费 42.79 万元, 由区财政资金承担。本项目 2024 年安排并执行预算资金 300 万元, 2025 年安排并执行预算资金 330 万元,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是对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做一次全面总结和客观评价, 根据项目最终结果和数据, 运用适当的评价方法对项目作出评价。经评价该项目的绩效评分 87.0 分, 评价结果为“良”。

其中, 项目决策满分 20 分, 得分 19 分, 得分率为 95.00%。

项目过程满分 20 分, 得分 15 分, 得分率为 75.00%。

项目产出满分 30 分, 得分 27 分, 得分率为 90.00%。

项目效益满分 30 分, 得分 26 分, 得分率为 86.67%。

三、主要成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我局按计划完成工作计划内容: 在计划施工工期 9 个月内, 在批准的总投资控制中, 完成新建公共绿地工作, 包括绿化种植、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 同步实施给排水等附属工程。

四、存在问题

1、绩效管理不够完善

该项目前期立项阶段未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 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补充了绩效目标, 内容较为宽泛, 不能具体体现项目实施目标, 指标设置针对性不强, 绩效目标合理性以及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2、预算编制细化度有待提高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年初预算时未能根据年度计划, 将项目预算细化至单价、数量, 预算编制细化度有待提高。

3、合同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合同款项支付存在延期付款的现象，合同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五、整改建议

1、提升预算编制细化度

建议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通过逐条梳理年度工作计划中项目实施内容，结合往年实施经验及市场价，将子项目预算细化至单价*数量的形式，提升预算编制细化度。

2、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建议在后续工作中能充分参考往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减少预算调整率，将项目预算与年度工作计划紧密联系，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3、加强合同条款执行有效性

建议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合同款项，提高经费申报效率，避免延迟付款现象发生。立项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管理，尤其是对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总包）资金末端支付情况做好跟踪督导。

正文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

根据上海城市总体规划，按照人与自然和谐的原则，规划上海将形成城乡一体、各种绿化衔接合理、生态功能完善稳定的市域绿化系统。要通过调整绿地布局，完善绿地类型，科学配置绿地植物群落，提高绿地植物养护水平，丰富各级绿地的生物多样性和历史文化内涵，提升绿化质量，塑造城市特色。

2018 年 4 月，闵行区区委召开专题会议，决定在马桥建设人工智能未来小镇。2019 年 2 月，时任上海市长应勇和吴清副市长调研马桥镇，强调以大思路、大手笔谋划区域整体转型。2019 年 8 月，市政府发文通过《推进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建设工作方案》，将试验区纳入“3+5+X”区域整体转型工作，标志着试验区正式成立。试验区区位条件良好，拓展空间充裕，生态环境优美，是全市人工智能“4+X 创新融合载体之一”，也是上海市 26 个特色产业园区之中面积最大、可盘活土地最多、可打造应用场景最全的产业园。试验区重点发展智能机器人、智能运载系统、智能新硬件系统、智能感知系统等“四智”产业，赋能实体经济，形成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试验区。

试验区分为北部应用综合实践区和南部产业创新发展区，其中北部应用综合实践区是试验区重点打造“一心多片区”，以绿为芯，依水展脉，延伸出总部引擎区、商务配套区和 AI 复合社区。其中，“一心”将建设占地 1 平方公里以“AI+体育”为特色的公园，“多片区”将打造商务配套区、总部引擎区、AI 复合社区，不断完善高效灵活的 AI 交通体系和 AI 公共服务配套

设施，提高人工智能在试验区内的深度融合应用，着力打造一个自然生态丰富多样的开放空间。

为促进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的建设和配套发展，我局拟实施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原闵行区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项目。本项目地处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 NHP0-0803 单元 02B-01 和 02Ba-01 地块，总用地面积 641447 平方米，用地属性为公共绿地（G1）地块。项目为北部应用综合实践区“一心多片区”中的“一心”，以绿为芯，依水展脉，延伸出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的互动和实践空间，综合考量马桥历史文化、马桥经济发展前景、公园青训主导功能特色等要素进行设计布局，可大幅提升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马桥镇乃至闵行区和上海市的城市品质及品位，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综合发挥。

（二）项目立项依据

1、《上海市“十四五”期间公园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沪绿容〔2022〕362 号）

“千园工程”稳步推进，公园数量达到 1000 座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9.5 平方米以上，完成立体绿化面积 200 万平方米，森林覆盖率达到 19.5%以上，生态空间占比达到 58%以上，其中结合城市更新、存量绿地改造等工作，完成口袋公园 300 座，通过“+公园”建设，提升开放可达性和景观品质，推动城市与公园无界融合。

2、《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原闵行区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130 号）、《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3〕150 号）

为落实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公共绿地建设规划，为市民提供更多的公共休闲和生态绿色空间。原则同意你局所报的项目建议书。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位于闵行区马桥镇，总占地面积约 13475 平方米(以实测为准)。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公共绿地，包括绿化种植、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同步实施给排水等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估算 904 万元，资金渠道为区财政资金。

3、《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暨 2024 年工作要点》（闵绿容〔2024〕1 号）

2024 年工作要点为聚焦大型重点公园绿地建设，继续推进虹桥前湾公园、黄浦江滨江西延伸等城市公园建设，至年底前湾公园一期完成总工程量 60%、二期完成总工程量 40%，黄浦江滨江西延伸公园实现开工，继续推进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建设。

4、《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十四五”规划》（闵府发〔2021〕24 号）

试验区规划面积 15.7 平方公里，其中北部应用综合实践区 4.9 平方公里，依托应用综合实践区，聚焦“研发+总部”，构建总部集聚、应用示范、宜居宜业的创新型产业社区，形成“一心多片区”（中央绿心+商务配套区+总部引擎区+AI 复合社区）发展格局。充分发挥试验区自然生态优势，推进滨水景观提升和空间开放，构建“一心多点多廊道”的滨水生态空间。新增以 AI 中央公园为核心的中央绿心，以及三个生活社区内的社区级公共绿地。形成以中央活力走廊、昆阳路生态走廊为主，中青路绿化带、江川路绿化带、申嘉湖间隔带为次要走廊的多廊道系统。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总投资概算 898.63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739.0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16.77 万元,预备费 42.79 万元，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区财政资金。概算修正对比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 概算审核修正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送审概算	调整金额	审核后概算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	建安费	绿化工程	325.29	-3.34	321.95
		土方工程	127.32	0	127.32
		铺装工程	179.19	0	179.19
		景观配套工程	68.81	0	68.81
		景观给排水系统	9.14	-0.56	8.58
		景观弱电	13.48	0	13.48
		景观电气	19.75	0	19.75
	小计		742.97	-3.9	739.07
	二类费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7.43	-0.04	7.39
		前期工作咨询费	18.43	-0.62	17.81
		工程设计费	37.44	-0.14	37.30
		工程监理费	23.11	-0.09	23.02
		招标代理服务费	6.73	2.76	9.49
		项目建设管理费	20.32	-2.26	18.06
		勘察费	3.71	-0.02	3.70
	小计		117.18	-0.41	116.77
	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	43.01	-0.22	42.79
合计			903.16	-4.53	898.63

2、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累计已安排预算资金 630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为 6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2 预算执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 称	项目 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 算	第三方供 应商	合同金 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 额
上海未 来之舟 公园先 行启动 区	建安 费	1、绿化工程	321.95	上海景域 园林建设 发展有限 公司	725.777	1、本合同生效后且在区级资金安排到位的情况下，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的 10%； 2、每月工程进度款以经建设单位委托的投资监理单位审核确认的完工工程量的 70%支付；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竣工资料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4、审价完成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	569.5344872
		2、土方工程	127.32				
		3、铺装工程	179.19				
		4、景观配套工程	68.81				
		5、景观给排水系统	8.58				
		6、景观弱电	13.48				
		7、景观电气	19.75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算	第三方供应商	合同金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额
		小计	739.07			(如无竣工决算审计则按结算审定价)的 97%; 5、尾款(质量保证金 3%)待 2 年质保期满后无息支付。	
	二类费	1、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7.39	-	-	-	-
		2、前期工作咨询费	17.81	-	17.81	-	17.81
		2.1 项建书编制费	3.60	上海华融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60	受托方向委托方提交正式报告, 经委托方确认后, 受托方提供相应增值税发票, 委托方收到发票后一次性全额支付对应项目合同款项。	3.60
		2.2 可研报告编制费	7.21	上海华融工程设计(集团)有	7.21	受托方向委托方提交正式报告, 并取得相关合格批复后, 受托方提供相应增值税发票, 委托方收到发票	7.21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算	第三方供应商	合同金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额
				限公司		后一次性全额支付对应项目合同款项。	
		2.3 可研报告评审费	3.50	上海申莘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50	以咨询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工作成果符合委托人要求为前提，在双方对于合同金额无异议的情况下，签订合同后，取得相关合格批复后，一次性支付 100%。委托人支付上述金额前，咨询人应当开具符合法定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50
		2.4 概算评审费	3.50	上海开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50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相关约定完成甲方委托工作内容，相关成果报告取得批复后 30 天内付清。	3.50
		3、工程设计费	-	-	-	-	-
		3.1 方案设计	-	上海现代	18.65	1、设计费预付款在合同生效后，甲	13.055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算	第三方供应商	合同金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额
		计费		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方在收到乙方相应发票后十日内应支付设计费合同价的 10%(合同一经履行，预付款抵做设计费)。 2、方案设计文件提交并获得甲方确认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应发票后十日内，应支付设计费合同价的 40%。 3、扩初设计文件提交并获得甲方确认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应发票后十日内，应支付设计费合同价的 20%。 4、设计费合同价的 30%在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后结清。	
		3.2 施工图设计费	-	上海景域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31	1、本合同生效后且在区级资金安排到位的情况下，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的 10%；	14.36829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算	第三方供应商	合同金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额
				公司		2、每月工程进度款以经建设单位委托的投资监理单位审核确认的完工工程量的 70% 支付；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竣工资料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4、审价完成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如无竣工决算审计则按结算审定价)的 97%； 5、尾款(质量保证金 3%)待 2 年质保期满后无息支付。	
		4、工程监理费	23.02	-	16.5564	-	4.96692
		4.1 施工监理费	16.88	上海智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4228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工程竣工验收并提交全套监理资料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0%。	3.12684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算	第三方供应商	合同金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额
						3、工程审价报告完成后，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4.1 投资监理费	6.14	上海龙胜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6.1336	1、本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预付 30%； 2、完成全过程造价控制工作并出具竣工结算审价报告后，支付至合同价 100%。	1.84008
		5、招标代理服务	9.49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5.1733	1、招标代理工作完成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50%； 2、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国家审计(如有)完成后 30 日内按最终审定价结算余款。如遇国家审计，应以国家审计结果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依据，如已付费用超出最终审定价的，受托人应于收到委托人通知后 5 日内退还超额部分。	2.5867
		6、代建管理	18.06	上海马桥	13.47945	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并移交	4.0438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算	第三方供应商	合同金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额
		费		人工智能 创新试验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实施后，乙方在甲方拨付的工程建设资金中计取代建管理费的30%，其余60%部分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分次计取，工程竣工完成审价后，计取剩余的10%。	
		7、勘察费	3.70	上海泓诚 测绘服务有限公司	0.6348	当测绘成果完成后，甲方应在收取测绘成果报告15日内，按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测绘费，乙方在收取测绘费时开具全额测绘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如甲方延期支付，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本项目为财政资金，如因财政拨款延迟，不视为甲方违约)。	0.6348
		8、测量费	0	上海汇源 测绘院有限公司	3.00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方格网测绘报告，待政府资金到账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的100%工程	3.00

项目名 称	项目 内容	项目明细	审核后概 算	第三方供 应商	合同金 额	支付条款	实际支付金 额
						款，即 30000.00 元。	
	小计		116.77				
	预备 费	基本预备费	42.79	-	-	-	-
合计			898.63	-	-	-	630.0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项目计划及完成情况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包含绿化工程、土方工程、铺装工程、景观配套工程、景观给排水系统、景观弱电、景观电气等工程内容。具体实施内容如下：

（1）绿化工程：采购及种植苗木，进一步提升城市景观品质，全面提升公园形象，提高周边居民得到生活品质 and 获得感。

（2）土方工程：包括对场地内土方进行利用塑造微地形，多余场地堆土进行清运以及外购营养土，以满足市民活动和绿化种植的基本需求。

（3）铺装工程：在场地内铺设透水沥青道路，搭配弹石，以满足市民步行、游憩需求。

（4）景观配套工程：在场地内布置坐凳、标识系统、垃圾桶、成品雕塑、景石等配套小品，以满足市民游览和休憩的需求。

（5）景观给排水系统：包括给水管线、消防管线、污水管线、雨水管线、绿化喷灌管线等，以满足场地内给排水、浇灌和消防等需求。

（6）景观弱电和电气：包括室外景观照明供配电、控制系统等，以满足市民使用的基本需求。

通过梳理项目实施方案及台账资料，对项目工作内容、完成情况以及计划的时间节点进行了如下汇总：

表 3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明细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计划	工作环节	实际完成情况
一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	建安费	2024 年 11 月 -2025 年 6 月	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绿化种植、设置园路、景观小品以及给排水等附属工程		截至 2025 年 6 月，已按照工作计划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新建绿地项目，工程已通过验收
二		二类费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项目立项	
2.1		项建书编制费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2.2		可研报告编制费			概算评审	
2.3		可研报告评审费			公开招标	
2.4		概算评审费			现场勘察和测量	
3		工程设计费			工程施工	
4		工程监理费			投资监理审核	
4.1		投资监理费			资金拨付（进度款）	
5		招标代理服务费			项目竣工	
6		代建管理费				
7		勘察费				

2、项目内容和预算安排匹配情况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预算安排了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用于施工期间的临水、临电和临时设施使用，项目位于闵行区马桥镇，基地内、外市政配套齐备，因此该费用在实施过程中并未使用。另外根据项目实施的必要性，需要对项目内进行方格网测绘，需列支一笔测量费，通过二类费结余中支出，此项费用未在预算安排中列支。

3、涉及相关财政制度的实施情况

资金管理上，关注项目资金到位情况以及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同时关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考察是否制定了专款专用制度、合同签审制度、付款批复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内容是否健全、可操作；通过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考察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通过查阅相关财务凭证，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有相关负责人签字，且项目资金拨付时发票、合同等材料齐全；为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项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有“专款专用制度”、“合同签审制度”、“付款批复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且制度内容详实、明确，具备可执行性。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绩效总目标

贯彻落实《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暨 2024 年工作要点》，聚焦大型重点公园绿地建设，继续推进虹桥前湾公园、黄浦江滨江西延伸等城市公园建设，至年底前湾公园一期完成总工程量 60%、二期完成总工程量 40%，黄浦江滨江西延伸公园实现开工，继续推进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建设。

新建公共绿地，旨在打造与环境协调共生的生态性城市景观，通过合理配置绿色基础设施，切实发挥绿地服务效应，提升城区整体功能品质。

项目建成后将为市民提供休闲、健身和休憩的场所，为提高城市形象、丰富城市功能和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2、2025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合同约定按时完成项目内的绿化种植（含苗木采购及种植工作）、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同步实施给排水和照明等附属工程。

3、具体分解绩效目标

表 4 绩效目标表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2025 年度目标实现结果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用地面积	13475 m ²	已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新建工程
		绿化面积	10100 m ²	已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绿化种植
		园路及铺装场地面积	3375 m ²	已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园路及铺装工程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一次性验收通过	项目中所涉及合同服务均通过预算单位一次性验收
		施工安全	无重大施工安全事故	项目施工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即没有达到“死亡 10 人”或“经济损失 5000 万”
		交付后正常运行情况	良好运行，满足设计功能	项目竣工验收后，保持良好运行情况，符合当初设计功能和需求
		符合相关部门质控要求	符合	符合我局、马桥镇人民政府等相关部门对绿化率、面积指标等质量控制的要求
	时效指标	施工工期	9 个月	在 9 个月内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新建工程
	成本指标	投资控制	按批准估算控制	根据批准概算确认表，将成本严格控制总投资以内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2025 年度目标实现结果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发展	满足	促进马桥镇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域的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地系统，满足居民需要	满足	提高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着力实施千座公园计划，满足周边居民健身运动、多功能休闲活动的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达标	采用节能灯具、节水器具等节能设施，提高节能环保水平，降低资源能源消耗，发展区域低碳经济
		环境保护	环保验收通过	通过我局等部门的环保验收要求，新增绿地面积达到环境保护的功能
		水土保持	达标	在建设期和运营期间，监测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做到水土不流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推动城市更新，提高城市形象	满足	根据工作计划，项目建成后有效推动马桥镇周边区域的城市更新，提升马桥镇的城市形象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居民满意度达 90%。

备注：本项目绩效内容和目标的出处为《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3〕150 号）和《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作业设计方案的批复》（闵绿容〔2024〕31 号）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管理职责分工

（1）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资金拨付单位，按照预算编制和实施方案核定项目预算资金，根据我局提交的预算资金申请进行审批与拨付，对财政管理事项进行监督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2）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主管部门，负责立项批复、工可批复、概算批复等审批工作，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3）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项目法人单位，在项目立项阶段负责项目预算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并进行立项申报，项目推进期间负责协调并指导各项目相关方并负责履约服务内容整体的验收工作。

（4）第三方供应商：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主要内容实施，其中包括绿化工程、土方工程、铺装工程、景观配套工程、景观给排水系统、景观弱电、景观电气等多项工作。

2、项目管理流程

（1）项目管理制度

①台账管理制度：预算单位应及时、准确、详实的记录日常各项工作信息、数据及主要问题的报告与处理情况，确保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工作基础资料完整清晰。

②验收管理制度：预算单位应在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实施完成后对第三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确保项目主要工作已按合同规定要求全部按时完成。

③考核管理制度：预算单位应按时对第三方供应商进行考核，确保项目实施进程有序推进，保障项目工作高质量完成。

（2）财务管理制度

付款审批制度：本项目与资金相关的工作包括资金拨付申请、资金使用跟踪等工作。由职能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填写项目经费申请表、单位负责人签字、分管领导审批，然后向区财政局申请用款计划，经过区财政局初审、终审，然后将款项支付给服务单位和施工单位。

3、项目实施流程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主要分为购买服务类、工程类两类，由于类型的不同项目实施管理流程也不相同，为了便于理解两类项目的项目实施流程，按照分类情况分别梳理每一类工作的实施管理流程。

（1）购买服务类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购买服务类项目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前期工作咨询费、工程设计费、工程监理费等。招标办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三方比价等方式确定第三方服务供应商，各服务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招标需求提供服务，由预算单位在服务结束时对其服务质量进行验收。具体实施管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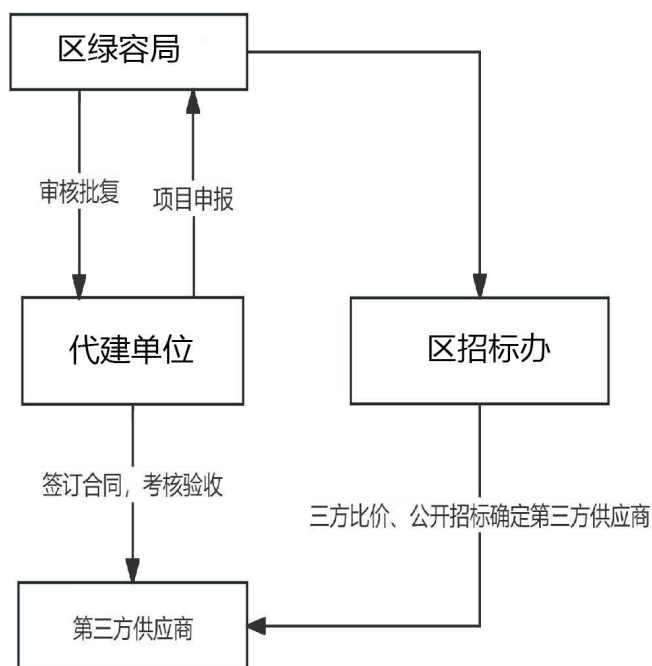


图 1 购买服务类项目实施流程

（2）工程类

施工准备阶段：

我局结合概算审核后限定金额，开展该项目相关招标事宜，通过公开招标流程，确定工程总承包服务供应商，并签订服务合同，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保障工作有序推进。结合项目实质情况，为了加强施工过程中进度把控、施工计划变更、质量把控、检查和监督计划的实施，通过公开招标/三方比价确定施工监理单位，为了加强和规范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资金监控、财务管理和投资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公开招标/三方比价确定财务监理单位。

施工阶段：

由代建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对工程项目进行全过程监督和组织管理、工程的进度进行安排、施工方等相关单位进行管理、定期进行施工质量检查，保证施工安全文明。

验收阶段：

由代建单位、监理单位等相关方进行工程验收。

具体实施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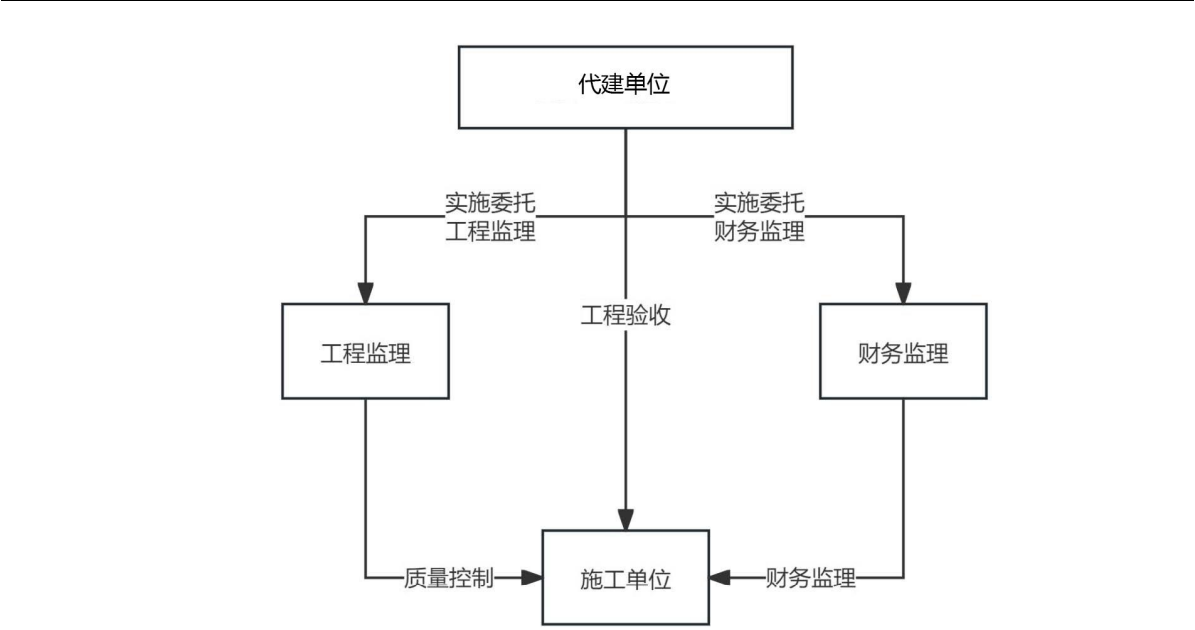


图 2 工程类项目实施流程

4、资金拨付流程

项目资金拨付申请流程为我局的项目负责人填写项目经费报销审批单、单位负责人签字、分管领导审批，然后向区财政局申请用款计划，经过财政局初审、终审，然后将款项支付给服务单位。

二、项目绩效

（一）评价结论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评价结果显示，总体情况良好，但项目在预算编制、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以及合同执行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评分为 87.0 分，总体评价为“良”。具体的业绩分值汇总表如下：

表 5 业绩值汇总表

序号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20	19	95%
2	项目过程	20	15	75.0%
3	项目产出	30	27	90%
4	项目效益	30	26	86.7%
合计		100	87	87.0%

（二）评分表

表 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自评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7)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A2 绩效目标 (7)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A3 资金投入 (6)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自评分
(20)	(7)	B12预算调整率	2	2
		B13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2 组织管理 (13)	B2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B22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B23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	1
		B24合同签订规范性	2	1
		B25合同执行有效性	2	1
		B26验收管理有效性	2	1
		B27档案管理规范性	2	1
C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8)	C11用地面积实际完成率	4	4
		C12绿化面积实际完成率	2	2
		C13园路及铺装面积实际完成率	2	2
	C2 产出质量 (10)	C21工程验收合格率	4	4
		C22施工安全	2	2
		C23交付正常运行情况	2	2
		C24符合相关部门质控要求	2	2
	C3 产出时效 (8)	C31施工完成及时性	8	6
D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5)	D11 完善城市绿地系统，满足居民需要	5	3
	D2生态效益 (11)	D21节能减排	5	3
		D22环境保护	3	3
		D23水土保持	3	3
	D3满意度 (8)	D31居民满意度	4	4
		D32管理部门相关人员满意度	4	4
	D4可持续发展 (6)	D41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3	3
		D42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3	3
	合计		100	87.0

（三）扣分分析说明

1、项目决策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决策类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00%。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该项目立项符合发展规划和项目政策要求，我局按照《上海市“十四五”期间公园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沪绿容〔2022〕362 号）、《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暨 2024 年工作要点》（闵绿容〔2024〕1 号）和《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十四五”规划》（闵府发〔2021〕24 号）等文件规定开展工作，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经调研了解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且该项目不存在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内容重复的现象。依据评分方法，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得全部权重分。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本项目由我局按规定报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立项，立项和预算申请资料符合规定要求，我局事前对项目进行了集体决策，明确了项目的可实施性，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3）“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我局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 号）、闵行区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同步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未在项目立项时同步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扣 1 分；根据绩效目标，项目预期产出效益与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相应预算的关联性强，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故本指标得 2 分。

（4）“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在可行性研究阶段编制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相关；绩效目标有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满意度指标，

产出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内容、项目目标进行划分；社会和生态效益目标与项目效益紧密相关，项目绩效目标较为完整、明晰，得 4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4 分。

(5)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该项目部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高，确定的各项目明细资金量与其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充分考虑未来项目的执行情况，预算调整率小。依据评分方法，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得 4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4 分。

(6)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评分准则，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以往项目数据和经验，依据充分，预算金额能确保满足其实施。依据评分方法，得 2 分。

2、项目过程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过程类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75.00%。

(1) “B11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预算共安排 630 万元，预算执行 63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得 3 分。故本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B12 预算调整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该项目 2025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330 万元，全年并未进行预算调整。依据评分方法，得全部权重分。

(3) “B13 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通过查阅相关财务凭证，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有相关负责人签字，且项目资金拨付时发票、合同等材料齐全，故本指标得分 2 分。

(4)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为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项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有“专款专用制度”、“合同签审制度”、“付款批复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且制度内容详实、明确，具备可执行性，得 2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5) “B2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我局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但供应商退出机制等内容未明确。本项目管理制度不够齐全。因此本指标扣 1 分，得 1 分。

(6) “B23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我局已建立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并执行必要的项目管理措施，项目管理工作记录完整，相关负责人的签字齐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因此，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分为满分。

(7) “B24 合同签订规范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涉及 12 份合同，合同中明确付款时间及明确支付方式；合同服务期限设置合理，具有可行性，能够保障项目有序、合规、顺利实施；合同明确规定后续监管条约；合同相关方责任划分明确，但是部分合同缺乏签订时间，根据评分细则得 1 分，故本指标得 1 分。

(8) “B25 合同执行有效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项目共签订 12 份合同。经梳理，支付工程总承包费用合同款项过程中，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合同款项支付存在延期付款的现象，根据评分细则，得 1 分，故本指标实际得分 1 分。

(9) “B26 验收管理有效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服务商根据服务合同对项目完成服务后，项目单位需对服务内容和效果进行验收，我局能提供质量监督、维护管理

等的验收资料，但缺少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合同的验收资料，建议补充验收资料，进一步提升验收管理有效性。因此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扣 1 分，得 1 分。

(10) “B27 档案管理规范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经抽查本项目立项资料、采购资料、合同资料、验收资料、财务资料等，发现我局对于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合同的验收资料有缺失现象。因此，本指标扣 1 分，得 1 分。

3、项目产出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产出类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00%。

(1) “C11 用地面积实际完成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标准，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计划用地面积 13475 m²，实际完成面积 13475 m²。依据评分方法，得 4 分。

(2) “C12 绿化面积实际完成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标准，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计划实施绿化面积 10100 m²，实际完成面积 10100 m²。依据评分方法，得 2 分。

(3) “C13 园路及铺装面积实际完成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标准，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计划实施园路及铺装场地面积 3375 m²，实际完成面积 3375 m²。依据评分方法，得 2 分。

(4) “C21 工程验收合格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查阅招标、施工相关合同、验收单、签收单等，本项目所有竣工工程、购买服务均通过验收考核，验收通过率为 100%，得 4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4 分。

(5) “C22 施工安全”，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通过查阅项目施工流程、工程记录等，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均能按照施工要求完成施工，在施工期间无重大施工安全

事故，得 2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6) “C23 交付正常运行情况”，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通过查阅项目竣工验收资料、使用记录等，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内的工程均能按照工作计划和设计要求正常运行，交付后正常运行情况良好，故障率为 0%，得 2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7) “C24 符合相关部门质控要求”，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通过查阅项目竣工验收资料、质量评估报告和质量监督报告等，本项目符合我局、工程监理等单位的质量控制要求，得 2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8) “C31 施工完成及时性”，满分 8 分，得分 5 分。

得分理由：通过查阅项目服务合同、台账资料等，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均能按照工作进度计划在 9 个月内完成施工，施工完成及时性为 100%，但是本项目开工日期较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描述有所推迟，因此扣 3 分。故本指标得 5 分。

4、项目效益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效益类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6 分，得分率为 86.67%。

(1) “D11 完善城市绿地系统，满足居民需要”，满分 5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通过现场走访，对比上位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以及访问周边居民的使用情况，研究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规划实施，完善了马桥镇城市绿地系统，但是由于周边道路等相关市政配套措施未及时更新，导致周边居民的可达性不足，需求较难得到满足，扣 2 分，故本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D21 节能减排”，满分 5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由于本项目属于新建绿地项目，涉及资源和能源消耗较少，查阅灯具选型图、给排水器具图等相关资料，本项目均采用符合“节能减

排”的相关器具，但未对项目做能耗统计和监测，因此扣 2 分，故本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3) “D22 环境保护”，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通过查阅项目竣工验收资料、质量评估报告和质量监督报告等，本项目通过我局等部门的环保验收要求，新增绿地面积达到环境保护的功能。因此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4) “D23 水土保持”，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通过现场走访和查阅施工记录，发现本项目并无重大水土流失情况，故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5) “D31 居民满意度”，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根据评分准则，经调研了解，居民对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满意度为 95.33%。依据评分方法，得 4 分。

(6) “D32 管理部门相关人员满意度”，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通过问卷调查考察管理人员对第三方服务质量、服务时效性、工作效率、工作人员服务态度、问题反馈解决及时性等，满意度为 97.43%。依据评分方法，得 4 分。

(7) “D4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虽然为一次性项目，但是作为未来之舟公园的先行启动区，为了保障项目其他区域的后续发展，制定相应的长效管理机制，包括考核管理机制，对服务第三方做好服务履约验收考核；沟通协调机制，通过持续与供应商保持沟通协调，保障工作顺利进行，经评价访谈问询，长效管理机制健全，能够保障项目的后续运作和发展，得 3 分。故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8) “D4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在现有的长效管理机制中，沟通协调机制和考核监管机制

均能得到有效执行。故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四）社会调查

1、调查目的

通过问卷调查多方面了解项目社会效益，收集周边居民、相关管理人员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进而为今后的发展提供参考。

2) 抽样方法

根据评价指标需要，针对性的根据项目内容设计调查问卷，对本项目满意度进行调查，项目采取随机抽样方式进行问卷调查。

3) 调查内容及样本量

为保证调研结果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电子问卷的形式进行。问卷调查结果运用至项目效益类指标。具体调查方案如下表所示：

表 7 社会调查方案

调查对象	问卷内容	取样方式
社会公众	绿地苗木种植情况、园路及铺装场地情况、休闲健身及休憩功能是否满足、区域生态环境的改善效果 施工环境、	随机选取
管理部门相关人员	服务质量、服务时效性、工作效率、工作人员服务态度、问题反馈解决及时性	随机选取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和做法

积极响应上级文件精神，完成新增以 AI 中央公园为核心的中央绿心，以及三个生活社区内的社区级公共绿地。形成以中央活力走廊、昆阳路生态走廊为主，中青路绿化带、江川路绿化带、申嘉湖间隔带为次要走廊的多廊道系统。

我局根据《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十四五”规划》、《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暨 2024 年工作要点》（闵绿容〔2024〕1 号）等文件所传达的精神，开展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新建工作，完善了城市绿地系统以及改善了区域环境，推进了绿化市容千座公园计划的实施，同时满足了青少年校外实践和营地教育的需求，服务了周边人群。

（二）存在的问题

1、绩效管理不够完善

该项目前期立项阶段未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补充了绩效目标，内容较为宽泛，不能具体体现项目实施目标，指标设置针对性不强，绩效目标合理性以及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2、预算编制细化度有待提高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年初预算时未能根据年度计划，将项目预算细化至单价、数量，预算编制细化度有待提高。

3、合同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合同款项支付存在延期付款的现象，合同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相关建议

1、提升预算编制细化度

建议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通过逐条梳理年度工作计划中项目实施内容，结合往年实施经验及市场价，将子项目预算细化至单价*数量的形式，提升预算编制细化度。

2、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建议在后续工作中能充分参考往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减少预算调整率，将项目预算与年度工作计划紧密联系，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3、加强合同条款执行有效性

建议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合同款项，提高经费申报效率，避免延迟付款现象发生。立项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管理，尤其是对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总包）资金末端支付情况做好跟踪督导。

四、相关附件

附件 1：项目立项及执行的重要文件

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闵发改投审[2022]130 号

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原闵行区马桥人工智能体育 公园）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你局《关于报批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原闵行区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项目建议书的请示》（闵绿容发[2022]76 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推进闵行区创建生态文明城区和低碳宜居城区的建设，完善上海南部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构建“公园城市”体系，落实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公共绿地建设规划，为市民提供更多的公共休闲和生态绿色空间。原则同意你局所报的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位于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 MHPO-0803 单元 02B-01 和 02Ba-01 地块，东至规划沙溪河路、西至规划中骏路-规划雨浓路，南至规划骏美路-北松公路，北至规划敬南路，总用地面积约 641447 平方米（以实测为准）。主要建设内容为景观

- 1 -

绿化景观工程、景观水系及配套建筑工程，含整理地形、绿化种植、设置园路、广场、停车场、景观小品、水体景观、管理和辅助用房等，并实施相应的给排水、照明、弱电工程以及座椅、垃圾箱等公共设施。

三、项目总投资匡算暂定 170076 万元。

四、资金渠道：待可研阶段明确。

下阶段，请结合相关部门审核意见，进一步深入优化建设方案，统筹相邻 02B-04、02Ba-03 两地块的整体方案设计及协调好建设时序同步。立项范围内存在待拆迁用地，下阶段统筹好项目实施与相关地块拆迁的进展。并按规定抓紧办理规划、土地等相关手续；加强工程质量安全分析，编制节能评估文件，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等，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

特此批复。

2022 年 9 月 27 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区建管委、区交通委、区水务局、区统计局、区审计局、区规划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

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27 日印发

项目代码：31011268733924520221A3101009

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闵发改投审[2023]150 号

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你局关于报批《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闵绿容发[2023]92 号）及相关补充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原闵行区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项目建议书于 2022 年 9 月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130 号），区规划资源局也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经评估，同意你局所报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位于闵行区马桥镇，总占地面积约 13475 平方米（以实测为准）。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公共绿地，包括绿化种植、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同步实施给排水等附属工程。

- 1 -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 904 万元。资金渠道：区财政资金。

四、项目实施主体后续由项目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确定。

下阶段，请结合项目实际，积极落实市以工代赈相关要求；并结合评估意见，进一步优化设计方案；积极落实节能、环保、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工程质量安全等相关措施和各项建设条件，编制工程初步设计和投资概算，按规定程序报批。

特此批复。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区建管委、区统计局、区审计局、区规划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马桥镇

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23 日印发

项目代码：31011268733924520221A3101009

闵行区绿化市容局

闵行区绿化市容局

基本建设项目扩初概算（方案细化）确认表

项目主体单位（盖章）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项目名称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	
主体单位项目负责人		陶立人		实施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宏伟	
				委托实施		是	
项目内容	新建公共绿地，包括绿化种植、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同步实施给排水等附属工程，总占地面积约13475平方米。			建设地址	本项目位于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 MHP0-0803 单元 02B-01 和 02Ba-01 地块东北角，北至敬南路，东至沙溪河路。		
发改委批准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文号或区政府相关批文				闵发改投审[2023]150号			
项目总投资	904万元		区财政 904万元				
经扩初评审（方案细化）项目概算投资：898.63万元							
一、建设经费		739.07万元（40%以上面向中小企业） <i>分散·报建</i>					
二、其他费用		116.77万元					
其中：1、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7.39万元 <i>非政府采购</i>					
2、前期工作咨询费		17.81万元 <i>其中含项目建议书编制费3.6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7.21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费3.5万元，概算评审费3.5万元</i>					
3、工程设计费		37.30万元 <i>非政府采购</i>					
4、工程监理费		23.02万元 <i>其中包含投资监理费6.14万元</i> <i>拟同绿化方案，采购形式，请领导审批 7/30</i>					
5、招标代理服务费		9.49万元 <i>非政府采购</i>					
6、项目建设管理费		18.06万元 <i>非政府采购</i>					
7、工程勘察费		3.70万元 <i>非政府采购</i>					
三、预备费		42.79万元 <i>使用平台明确</i>					
主管部门（盖章）		实施单位（盖章）		发改委（盖章）		财政（盖章）	
<i>2023.12.21</i> 日期		<i>2023.12.21</i> 日期		<i>2023.12.21</i> 日期		<i>2023.12.21</i> 日期	
主体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填表日期：2023.12.12			
附：200万元（含）以上项目由区发改委委托区城投公司组织扩初概算评审 200万元以下项目由单位组织扩初概算评审或方案细化 <i>此表于6月28日送到区政府，马桥线组刘松意，2024年7月2日</i>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

闵绿容〔2024〕1号

关于印发《闵行区绿化市容 2023 年工作总结 暨 2024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莘庄工业区管委会，各相关单位：

现将《闵行区绿化市容 2023 年工作总结暨 2024 年工作要点》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9 日印发

1

闵行区绿化市容 2023 年工作总结 暨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区绿容局紧紧围绕“美丽闵行”建设目标，自觉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全面贯彻落实七届区委六次、七次全会精神，严格按照年初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严守时间节点，全力推进生态空间建设、生态资源保护、垃圾综合治理、市容景观提升。

一、2023 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绿色生态空间健康发展，公园城市体系不断完善

一是生态建设指标全面落实。深度践行“生态之城”建设要求，全力推进公园城市建设，公园城市形态基本形成。2023 年完成新建各类绿地 100 公顷，立体绿化 3 万平方米；新建绿道 30 公里，口袋公园 30 座，全区各类公园总量达到 199 座，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1.3 平方米。年度新增森林面积 444 亩，全区森林覆盖率达到 19.23%。

二是公园体系建设持续增量。前湾公园一、二期顺利开工，分别完成总任务量 30%、10% 既定目标。环城生态公园带梅陇生态公园、春申公园和锦梅公园相继建成并对外开放。黄浦江滨江公共空间贯通西延伸公园、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等取得绿化开工备案。梅陇生态公园、闵行科创公园、新虹法治公园新增为城市公园，城乡五级公园体系逐步完善。

2024 年计划新建各类绿地 80 公顷，设置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值为 11.6 平方米，森林覆盖率保持在 19%以上。计划新建口袋公园 20 座，新增城市公园 2 座、乡村公园 3 座，助力完善五级城乡公园体系；计划完成 30 公里绿道建设，并根据专项规划，结合现状实际，建成 2 座外环驿站，打通 2 处、开工 8 处外环绿道断点。

二是聚焦大型重点公园绿地建设。继续推进虹桥前湾公园、黄浦江滨江西延伸等城市公园建设，至年底前湾公园一期完成总工程量 60%、二期完成总工程量 40%，黄浦江滨江西延伸公园实现开工，**继续推进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项目建设**；年内以马桥产业园区、紫竹高新区等五大产业园区配套公共绿地建设为主，同步推动青春三角绿地等绿地建设，新增立体绿化 3 万平方米，持续实现全区绿化增量。推进闵行公园航天主题改造，打造极具特色的“公园+”项目；积极稳妥推动莘庄公园扩园改造。结合各类公园绿地和绿道建设，在公共绿色空间新增 200 个休憩座椅。

三是打造更加开放融合绿色环境。加强公园围墙打开后管理，积极推广闵行文化公园区镇联手、部门联动协同无界管理模式，重点围绕 2023 年完成的 10 座打开围墙公园，在全区范围打造城园共治同管、无界融合的宜居宜游环境。年内完成锦梅公园各项基础和技防、安防设施建设，年底前投入运营，并新增为 24 小时开放城市公园。计划完成明谷科技园、君莲小公园等 3

附件 2：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计划开始日期		2025.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3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贯彻落实《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暨 2024 年工作要点》，全力推进前湾公园、梅陇生态公园、春申公园、黄浦江滨江生态空间、马桥未来之舟、许浦水韵等市区重大绿化建设，持续推动构建点、线、面相结合的全要素“链珠式”公园城市布局。新建公共绿地，旨在打造与环境协调共生的生态性城市景观，通过合理配置绿色基础设施，切实发挥绿地服务效应，提升城区整体功能品质。项目建成后将为市民提供休闲、健身和休憩的场所，为提高城市形象、丰富城市功能和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根据合同约定按时完成项目内的绿化种植(含苗木采购及种植工作)、设置园路、景观小品等，同步实施给排水和照明等附属工程。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用地面积		13475 m²		根据工作计划，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新建工程	
			绿化面积		10100 m²		根据工作计划，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绿化种植	
			园路及铺装场地面积		3375 m²		根据工作计划，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园路及铺装工程	
		质量指 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一次性验收通过		项目中所涉及合同服务均通过预算单位一次性验收	
			施工安全		无重大施工安全事故		项目施工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即没有达到“死亡 10 人”或“经济损失 5000 万”	
			交付后正常运行情况		良好运行，满足设计功能		项目竣工验收后，保持良好运行情况，符合当初设计功能和需求	
			符合相关部门质控要求		符合		符合区绿容局、马桥镇人民政府等相关部门对绿化率、面积指标等质量控制的要求	
		时效指 标	施工工期		9 个月		根据工作计划，在 9 个月内完成上海未来之舟公园先行启动区的新建工程	
		成本指 标	投资控制		按批准估算控制		根据批准概算确认表，将成本严格控制在总投资以内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促进区域发展		满足		促进马桥镇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域的发展	
		社会效 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地系统，满足居民需要		满足		提高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着力实施千座公园计划，满足周边居民健身运动、多功能休闲活动的需要	
		生态效 益指标	节能减排		达标		采用节能灯具、节水器具等节能设施，提高节能环保水平，降低资源能源消耗，发展区域低碳经济	
			环境保护		环保验收通过		通过区绿容局等部门的环保验收要求，新增绿地面积达到环境保护的功能	
			水土保持		达标		在建设期和运营期间，监测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做到水土不流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推动城市更新，提高城市形象	满足	根据工作计划，项目建成后有效推动马桥镇周边区域的城市更新，提升马桥镇的城市形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居民满意度达 90%。